

加快人口集聚，关键在于增强城市“拉力”

□严玉玲

江海锐评

进入九月，随着各大高校陆续开学，2025届高校毕业生也迎来了繁忙的求职季。为推动更多人口在南通集聚，2024年秋季校园招聘“南通日”活动火热启动，第一条招线锁定南京地区高校，共有51家优质企业提供1889个岗位。

人口作为经济社会活动的主体，其数量、质量、结构和布局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的发展进程。人口集聚既是过程又是结果，一定的人口集聚度是一个城市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当前，各大城市之间“抢人才”“抢人口”趋势日益明显，“人口争夺战”日趋白热化。可以说，加快人口

集聚是推动城市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多重国家战略的持续赋能，今天的南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一个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资源环境相适应的人口基础作为支撑。但是，当前南通人口规模、结构与经济体量的匹配度还不够高，常住人口规模增长缓慢、人口净流入规模较小、人口老龄化程度等问题依然存在。因此，如何进一步加快人口集聚成为亟待解决的战略性问题。

20世纪60年代，美国学者E.S.Lee提出了系统的人口迁移理论——“推拉理论”。他首次划分了影响迁移的因素，并把它分为“推力”和“拉力”两个方面。前者是消极因素，促使移民离开原居住地；后者是积极因素，吸引怀着改善生活愿望的移民迁入新的居住地。可以说，增强城市“拉力”，是加快人口集聚的关键

环节。

增强产业“拉力”。选择一座城市，作为首要考量因素的，应当是高质量的就业创业机会。只有产业得到长足发展，才能为各类人才搭建专业发展平台，营造个人成长的氛围。这就需要抢抓多重国家战略叠加的发展机遇，做好产业发展升级大文章，大力推进传统产业焕新、新兴产业壮大和未来产业培育，以产业大发展为各路人才提供展示价值的广阔空间，把南通打造成先进生产要素和创新人才集聚的“发展高地”。

增强城市“拉力”。当代年轻人对生活品质的要求越来越高，宜居的生活环境已成为影响人口集聚的重要因素之一。要做好教育、医疗等民生服务资源的扩容增质；加快口袋公园、绿地广场等城市公共空间的建设优化；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以“吃在南通”“玩

在南通”等为元素，合理规划咖啡馆、酒吧、小剧场、时尚街区、夜生活聚集地等青年社交场所，打造兼具烟火气、国际范、归属感的消费空间。

增强推介“拉力”。在媒体时代，酒香也怕巷子深，自我推介很有必要。要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模式常态化做好人才招引推介会、招聘会等，展现城市形象、讲好南通引才故事，助推更多人才来通就业创业。与此同时，还要推动人才政策升级，持续推出更加实用高效、更具比较优势的人才政策体系，从人才补贴、落户、子女入学、安居保障、医疗服务、创业扶持等方面全方位体现南通“大温暖”，不断提高人才在通的获得感和归属感。

家有梧桐树，自有凤凰来。只有持续增强城市“拉力”，营造宜居宜业的良好环境，才能拉动更多人口向南通加快集聚，让江海大地迸发更多活力与精彩。

观点声音

AI绘画、科研写作、生活助手……人工智能技术一日千里，带动许多行业的飞速发展，也不可避免埋下诸如换脸骗局、数据侵权、炮制谣言等一系列法律、道德乃至伦理层面的隐患风险。9月9日，在网络安全技术高峰论坛上，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框架》1.0版（以下简称《框架》），引发广泛关注。《框架》旨在推动各方在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方面达成共识，以促进人工智能的安全与有序发展。如何防范隐患、化解风险，从源头实现安全治理？《框架》紧密结合人工智能技术特性，分析人工智能风险来源和表现形式，鼓励社会各方积极参与，协同推进人工智能安全治理这项关键任务。必须看到，人工智能产业链条长、涉及主体多、专业性较强，牵一发而动全身，这也是当代社会中技术风险的共同特征。因而，需要推动政府、企业、科研院所、公民个人等各方就人工智能安全治理达成共识，结合多个领域思考综合性、系统性的治理措施。另外，此次方案是“1.0”版本，可期待在多方实践中积累总结经验、密切沟通交流，不断更新迭代《框架》“2.0版”“3.0版”。人工智能攸关人类命运，这是世界各国面临的共同课题，中国始终致力于贡献“中国方案”“中国智慧”。期待《框架》培育安全、可靠、公平、透明的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和应用生态，激发创新活力，明确原则底线，让人工智能技术得以持续“向阳生长”。

——南方日报《让人工智能技术“向阳生长”》

“免考拿证”“挂靠躺赢”？近日，据《半月谈》报道，当前就业市场中，一些不法培训机构利用求职者就业焦虑，欺骗他人支付高额费用换来各种虚假的“野鸡证书”，无法用来兑现“挂靠获利”的承诺。部分受害人意识到被骗后，在维权过程中甚至遭遇二次诈骗。受害人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大学生，动辄被骗数万元甚至几十万元。究其原因，一是受就业压力等因素影响。进入毕业季，高校应届毕业生集中进入劳动力市场。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态势的同时，就业总量压力依然存在。在此背景下，面对“低难度高回报”“一个证书挂靠一年有七八万元收入”的“躺赢”式诱人宣传，一些求职者难免“上头”。二是监管的不到位为一些机构以“职业资格认定”“职业技能等级考试”等名义举办不规范的培训和发证活动留下可乘之机。一些机构虚假或夸大宣传，甚至假冒权威机构名义组织培训、评价、颁发证书。如何实现对此类行为的有效监管，成为一个现实挑战。归根到底，“野鸡证书”骗局虽荒唐，但骗子却屡屡得手，根子是证书挂靠土壤的存在。现实中，企业参与项目投标，需要有数量不等的持证员工，而通过挂靠租证能以较低成本满足资质审查；持证人通过挂靠获得收益；中介机构做挂靠生意从中赚取服务费。一些人靠挂证实现“多赚一份钱”，这种“身边人身边事”的示范难免让人“宁信其有”。日前，住建部、人社部发布通知，将开展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挂证”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我们期待其他领域的专项整治也能跟进并形成常态。

——工人日报《破解“野鸡证书”骗局，根在扫除挂靠土壤》

一段时间来，不少地方曝出教师要承担巡河巡湖、网络投票、催缴社保、应付检查等与教学无关的社会事务。主体责任成“副业”，工作负担噌噌涨，让教师苦不堪言。必须把教师的时间还给教学。教育的一个特点，就是必须投入时间，把宝贵时间和精力更多更好地用在教书育人上。教师肩负着繁重的教学工作，又要关心学生个人成长，有教师调侃自己是“教师+居委会+民政+行政+管家+保姆”的“六边形战士”。而一些与教育教学无关的事项，不仅干扰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也给教师增加了额外负担。比如，有的地方培训走过场，人数不够教师来凑，培训内容与教育教学毫无关系，让教师疲于应付；有的地方搞庆典、招商等与教育教学无关的事项，也要找教师、进校园；有的地方工作重“留痕”，拍照打卡、“繁文缛节”让教师沦为“表哥表姐”等等。为教师减负，要减掉的正是这类教师不应承担、与教育教学无关的事项。必须严格实行社会事务进校园审批制、精简规范各类填报工作，严格控制借调教师、规范各类教师培训等，避免七七八八的其他事务分散教师精力，实实在在为教师松绑减负。

——新华网《教师不应承担与教育教学无关事项》

今年以来，早教、健身等预付式消费领域出现的“职业闭店人”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受到社会关注。为防范职业闭店行为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中国消费者协会（以下简称“中消协”）提醒消费者：预付式消费需谨慎决定、量力而行；预付式消费务必签署书面合同；如遇有闭店操作，消费者应先留证再投诉。中消协此番提醒，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消费者要用好新的法律武器。今年7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从设立“书面合同”、强化“按约履行”、明确“事中告知”三个方面强化了经营者的义务，并对预收费用后卷款跑路行为明确了罚则。消费者只有掌握这些维权利器，腰杆子才能硬起来。预付式消费之所以受热捧，是因为所谓的双赢。消费者选择预付式消费，便会得到各种福利待遇，主要是节省荷包的开支。同时，商家借助预付式消费，锁定客源，回笼资金，便利于迅速扩展业务。然而，正如“职业闭店人”所起底的：“只要有预售制就有跑路的可能。”办卡容易退费难，商家一旦掌握了套利的优势条件，亦步亦趋的消费者要避坑谈何容易。所以，消费者付款前首先要问问自己，究竟有没有消费的真实意愿和能力。对消费者来说，理性选择是第一道考验。如果只是贪图优惠，而对潜在风险毫无戒备，难免遭人算计。消费者遇到的第二道考验是签约。从现实情况来看，商家往往只是发放“会员卡”，而不提供书面合同。正因为如此，商家才有了虚假宣传、诱骗消费、暗设霸王条款的操作空间。消费者遇到的第三道考验是取证。如果商家有“跑路”“闭店”的征兆，消费者要有意识做好证据收集。譬如，商家出现重大经营风险，是否停止收取预付款？又如，商家决定停业或迁移服务场所，有没有提前30天告知消费者？如果商家有这些异常举动，消费者都应引起高度警觉。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这是下一步采取投诉举报等维权措施的前提。《条例》明确由行政机关通过受理投诉对经营者进行处罚，无疑提高了违法成本、加大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

——广州日报《消费者防“职业闭店”的三道关》

病友是假扮的、药是动过手脚的、小诊所天价药品原价仅几十元……近日，贵州网友黄先生在社交平台发布视频表示，自己在贵州贵阳、六盘水等地公立医院附近发现“医托”的存在，并向主管部门投诉举报。在社交平台上，类似的情况还有很多。“医托”是指经常出没于正规医院及周边、网络论坛等地，用欺骗的方法，向患者及家属推介医疗服务，引诱患者到无医疗资格的小诊所去看病治疗，从而牟取利益的人。“医托”的行为属于诈骗行为，严重侵害了患者的合法权益，违反了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医托”顽疾，究竟该怎么治？首先，要从打击“医托”本身入手。由于“医托”流动性、隐匿性强，取证较难，实际操作中存在执法难度大、处罚力度不够等问题。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法律规定和处罚标准，提高违法成本。同时，加强跨部门协作，提升联合执法效率。积极利用科技手段，如人脸识别、大数据分析等，实现对医托行为的精准打击。其次，要在患者方面发力。患者对医疗知识、诊疗流程的了解有限给了违法分子可乘之机。社会各界应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渠道普及防骗知识，提高患者的警惕性和自我保护能力。同时，加强对患者的健康教育，普及医疗知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建立医疗信息服务平台，为患者提供便捷、准确的医疗信息查询服务。医托之所以来存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医疗资源分配不均，部分患者难以在正规医院获得及时有效的治疗。政府部门应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基层医疗机构的诊疗水平和服务质量，推动医疗体制改革，打破医疗资源垄断和壁垒，从根本上减少患者被医托诱导的可能性。“医托”问题是一个复合型的社会问题，需要政府各部门、医疗机构、患者和社会各界共同努力来解决。“医托”难治，但必须治。

——红网《“医托”这个顽疾，究竟该怎么“医”？》

遏制形式主义，为一线教师减负

□寒塘

热点快评

近日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强调要大力减轻教师负担，充分保证教师从事主责主业。

近年来，一些形式主义问题在校园抬头，中小学教师负担过重现象在一些地方不同程度存在。主要体现在与教学关联度不大的社会事务频繁进校园，工作压力被层层传导到一线教师身上；过于细化的评价指标体系，导致出现各种填表、打卡、留痕、迎检等

“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还有一些教育活动过分重视整齐划一的形式、过程和外部表现，而忽视了教育的本质与实效等等。

为一线教师减负，必须紧盯这些形式主义领域，进一步明晰教育边界，以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切实为一线教师减负。比如针对社会事务进校园，要制定准入标准、建立审批报备制度，还要规范过程管理、强化跟踪问效，做到既不增加教师负担，又能以社会大课堂的有效形式，实现教学相长，为学生的全面发展创造更有利的条件；比如，上級相关部门对学校过于频繁的督查检查等事项，学校内部对教师过细的量化考核指标等等，无形中会增加教师负担。

这就需要精简各类文件和会议，精简各类督查检查评比考核，规范和精简报表填写、调研统计工作，实现精简次数、压减时间。学校要建立更为人性化的管理体制，尊重教师劳动成果，关心教师身心健康，创新教师评价体系，制定科学的教学评价标准，避免教师被过多地评价和考核，减少无序竞争带来的过度内耗；再比如，在尊重教学传统的前提下，要大胆创新、优化流程、转变观念，实现教育资源的合理分配与高效利用，让教育回归真正目的——激发学生的内在驱动力，培养学生自主学习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遏制校园内的形式主义，既要避免“一刀切”，要根据具体的情境，教师群

体的类型和差异，有针对性地制定减负措施；也要在提升整治效果上下功夫，要建立和畅通相应的反馈机制，鼓励教师对不符合要求的工作安排进行投诉并及时调查回应，以切实减少对教师正常教学工作不必要的干扰。

我们常常颂扬教师无私奉献的精神，同时更要以扎实举措，让教师群体更有职业荣誉感和幸福感。遏制校园里的形式主义、为一线教师减负，说到底，就是要让教师们能保持身心健康，有充沛的精力和充足的时间去完成教学任务、实现人生价值。只有标本兼治、多方合力，创造安静良好的教学空间，才能让一线教师能够安心专心于教学，带领学生们一起走得更远。

有话直说

落实落细责任，共筑电梯安全防线

□陈又盟

近期，南通市场监管局通报了全市电梯应急救援处置情况，仅7月份一个月，全市发生电梯困人故障614起，环比上升了48.3%。电梯安全问题，引发社会普遍关切。

现代社会，电梯已成为城市生活不可或缺的基础设施。事关“出门第一步、回家最后一程”，不仅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出行便利，更关乎每个人的生命安全。当前，我国已经逐步构建了比较完备的电梯安全监管体系，相关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也得到了及时修订，但在实际操作中仍然存在不少问题。例如，部分电梯存在设计缺陷、制造质量问题，维保单位维护不到位，导致电梯带病运行；部分乘客缺乏安全意识，不当使用电梯等。这些问题当中，维保工作不到位最容易引发电梯故障。近期海门区市场监管局查处的一起案件中，“拍照式”维保的背后，电梯安全问题令人警醒。

落实好“监管”责任。行业管理部门要关口前移，在“治未病”方面持续发力，完善监管体系，守住安全红线。健全维保标准和监管流程，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等多种方式，构建良好的行业生态。在局部试点的基础上，加快构建电梯状态监测平台，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手段，实现电梯维保工作的智能化管理。还要加大违规处罚力度，决不纵容维保单位的违规行为，以形成足够的震慑力。

落实好“使用”责任。电梯的运行表现如何，与使用者的日常使用习惯有着密切关联。要加强电梯使用规范的宣传，减少超载使用、强行开门等易于引发电梯故障的行为的出现。加强电梯故障自救知识宣传，通过媒体宣传、社区教育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高群众对电梯安全的认识。同时，鼓励市民积极举报维保不规范行为，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落实好“管理”责任。电梯使用单位是电梯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在电梯运行过程中要将安全问题放在第一位，建立完善的电梯使用和维保管理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日常使用管理，做好日常电梯运行情况巡查与记录。选择有资质、信誉好、专业性强的维保服务商，严格执行维保标准。制定电梯运行应急预案，确保在电梯出现故障或紧急情况时，能够迅速有效地响应和处理。

落实好“维保”责任。维保单位作为电梯安全的职业守护者，要坚守职业道德，恪守职业底线，坚决摒弃形式主义的“拍照式”维保，抓好维保标准环节和流程，将细致的要

求落实到每一个细节，确保每一部电梯都得到充分检查和维护。要注重维保人员队伍建设，加强内部管理，及时组织对维保人员的培训和考核工作，不断提升维保人员的专业素质和责任意识。完善应急救援快速反应机制，确保96333应急处置热线24小时畅通，提高响应速度和救援效率。

落实好“使用”责任。电梯的运行表现如何，与使用者的日常使用习惯有着密切关联。要加强电梯使用规范的宣传，减少超载使用、强行开门等易于引发电梯故障的行为的出现。加强电梯故障自救知识宣传，通过媒体宣传、社区教育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高群众对电梯安全的认识。同时，鼓励市民积极举报维保不规范行为，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电梯安全无小事，群众生命大过天。电梯安全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只有使用单位、维保单位、监管部门和普通市民等多方共同努力，才能真正筑起电梯安全的防线，让安全成为电梯运行的常态。



助力南通“源头好货”走向全球

画中有话

展示产品、对接合作、谋划未来……日前，南通跨境电商选品会成功召开。人头攒动的展会，不仅时时涌动着合作新机遇，也彰显出南通跨境电商产业发展的魅力与实力。

陶小莫画

强化服务保障，形成生育友好社会合力

□陈露

成为我国面临的现实问题。

人口生育率下降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生育并不是单一事件，而是个人和家庭的全生命周期事件。影响生育意愿的因素多样且复杂，比如生育政策、传统生育观念、年龄、个人收入、受教育程度、家庭婴幼儿照护、家庭与事业难以平衡等情况。因此，为了应对低生育率挑战，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至关重要。然而，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多方发力。

首先，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需要制定完善的生育支持措施。通过提供优质产前保健和婴幼儿保健服务、丰厚的生育津贴、完善产假、育儿假和哺乳假等

生育休假制度，创造育儿友好的社会环境。通过加大支持生育和婴幼儿抚养的财政支出力度以及加大个税抵扣力度等方式，切实有效降低生育、养育和教育的经济成本。

其次，要加强普惠育幼服务体系建设，增加普惠性服务的战略性投入，加大对家庭婴幼儿照护和支持、家庭与事业难以平衡等情况的宣传引导，完善家庭育儿支持服务体系，支持用人单位办托育、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发展。

再次，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需要增强就业市场的灵活性，改变社会对女性的刻板印象，提供公平的就业机会，积极落实生育友好型就业政策。政府也可通

过税收优惠或补贴政策激励企业提供灵活的工作安排，以便女性能够更好地平衡家庭与事业。

此外，还要从社会政策和文化政策等方面协同发力，进一步促进家庭责任的合理分担，引导父亲积极参与育儿过程。通过开展宣传活动，向公众普及生育知识和育儿技巧，让大家了解父亲在育儿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作用和夫妻共同育儿带来的正面影响。

总之，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不可能一蹴而就，这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政府、企业和社会各方面共同努力，以良好的政策、社会、市场和家庭环境，形成激励相容、治理协同和推动同步的局面。